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

建 设 地 点 中山市小榄镇

验 收 单 位 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审复〔2022〕204号，2022年6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东锐建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中水审复〔2021〕178号，2021年6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4月开工，2022年6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锐建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新誉隆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申华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文件，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于2022年10月14日在中山市小榄镇主持召开了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设计单位广东锐建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新誉隆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申华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共12人，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内容及批复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位于中山市小榄镇东沥涌，为扩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54hm^2 ，其中主体工程区占地 2.21hm^2 ，淤泥堆积场地占地 1.33hm^2 ；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小榄镇东沥涌（桩号K0+000~K2+457）段进行清淤疏挖，清淤疏挖河道总长2457m。

本次验收范围内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54hm^2 ，其中永久占地

0hm²，临时占地 3.54hm²，占地类型为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河流水面）、其他土地（空闲地）。工程挖填土石方总量 1.43 万 m³，其中挖方 1.33 万 m³，填方 0.10 万 m³，借方 0.05 万 m³，余方 1.28 万 m³。项目总投资 297.8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28.12 万元。本项目工程于 2022 年 3 月开始施工，于 2022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4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中山市水务局以中水审复〔2022〕204 号文件——《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3.54hm²。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对主体工程占地范围进行验收，验收面积为 3.54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文件于 2021 年 6 月中山市水务局以中水审复【2021】178 号文对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初步设计进行批复。

（四）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在建设过程中，我公司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排水工程及植被恢复等措施。实际完成：

（2）植物措施：撒播草籽 13300hm²；（3）临时措施：临时排水沟 458m、临时拦挡 711458m、临时沉砂池 2 座、彩条布苫盖 13300m²。

（五）监测总结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我公司委托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

工程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2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小榄镇东沥涌整治工程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完成了 1 个单位工程，3 个分部工程，20 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37.5%，本项目六项指标基本达到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以后，工程扰动地表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治理。

试运行期间，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和维护责任落实，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建议

运营管理机构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

日期：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梁玉婵	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助理工程师		
	谭锡活	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工程师		建设单位
	黄炎棠	中山市小榄镇水务事务中心	技术员		
	赵晓灵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周末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龚驰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韩赛奇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方案 编制单位
	刘建东	中申华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林健祥	广东新誉隆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苑刚	广东锐建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